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4-054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暨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控股股东变更事项概述

2021年4月13日,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集团”)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24.19%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对山西潞安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潞安化工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增资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潞安化工公司(以下简称“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披露的《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9)。

2021年6月28日,华阳集团与潞安化工公司签署了《山西潞安化工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和2021年8月13日披露的《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6)和《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3)。

2024年9月19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华阳集团、潞安化工公司披露了《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2024年10月18日、2024年11月19日和2024年12月19日,公司分别披露了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和相关股份过户办理的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股股东变更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0)和《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2)。

二、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根据潞安化工公司发送的《关于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事宜进展的告知函》,标的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24年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华阳集团原持有的公司24.19%的股份已过户至潞安化工公司名下,潞安化工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三、公司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标的股份过户完成后,潞安化工公司直接持有公司24.19%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由华阳集团变更为潞安化工公司。

因潞安化工公司与公司股东深圳阳煤金陵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煤金陵”)同受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山西省国资委”)实际控制,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互为一致行动人。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完成后,潞安化工公司与阳煤金陵合计持有公司37.22%的股份,因此本次控股股东变更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仍然为山西省国资委。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 本次控股股东变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亦不存在因本次控股股东变更而违反正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

2.本次控股股东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3.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后续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260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公告编号:2024-088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集团”)直接持有公司546,647,07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6.24%;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罗烨栋直接持有公司179,406,10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18%。本次质押展期后,罗烨栋累计质押股份为90,52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50.4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7.66%。

截至本公告日,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燚、罗烨栋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29,105,2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59%。本次质押展期后,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燚、罗烨栋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445,298,400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7.93%,占公司总股本的37.67%。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罗烨栋关于其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质押展期业务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展期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罗烨栋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28,000,000股	否	否	2022/12/30	2024/12/27	2025/12/2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61%	2.37%	前期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之用
罗烨栋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4,000,000股	否	否	2023/11/29	2024/12/27	2025/12/2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3%	0.34%	前期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之用
罗烨栋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4,000,000股	否	否	2024/1/31	2024/12/27	2025/12/2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3%	0.34%	前期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之用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展期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展期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合盛集团	546,647,073	46.24%	270,846,100	270,846,100	49.55%	22.91%	0	0	0	0
罗燚	192,493,302	16.28%	77,532,300	77,532,300	40.28%	6.56%	0	0	0	0
罗烨栋	179,406,101	15.18%	90,520,000	90,520,000	50.46%	7.66%	0	0	0	0
罗立国	10,558,753	0.89%	6,400,000	6,400,000	60.61%	0.54%	0	0	0	0
合计	929,105,229	78.59%	445,298,400	445,298,400	47.93%	37.67%	0	0	0	0

注:合计数与分项数累加和不同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和财务状况良好,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投资收益、持有公司股份分红等。质押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若已质押的股份出现预警风险时,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4-71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李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及决定的事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李程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名称及职能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董事会的决策功能,建立健全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体系,公司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中增设合规及风险管理职能,变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组成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程;

委员:杨晓平、王海涛、崔成强、高峰。

2.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荣武;

委员:杨文意、李潇、黄纳川、高峰。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黄纳川;

委员:李程、黄洪刚、李潇、崔成强、张荣武、高峰。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荣武;

委员:黄洪刚、李潇、黄纳川、高峰。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和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经逐项表决,聘请杨晓平先生为公司总裁;聘请周庆波先生、曹秀华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聘请黄宗衡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请殷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秘书并兼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人员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时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聘请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请张志辉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张志辉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时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聘请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工作体系,同意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具体制度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时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及任期薪酬分配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兼总裁杨晓平先生依法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具体发放情况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按规定予以披露。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4-72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半数以上监事推举,本次会议由丘旭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及决定的事项,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丘旭明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主席丘旭明先生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4-73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聘请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分别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请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并聘请了高级管理人员等。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十届董事会情况

(一)董事会人员结构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7名、独立董事4名。

(二)董事会人员构成

1.董事长(1人):李程;

2.其他董事(10人):杨晓平、黄洪刚、杨文意、李潇、王海涛、张大伟、张荣武、崔成强、黄纳川、高峰。其中:张荣武、崔成强、黄纳川、高峰4人为独立董事。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1。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人数	主任委员	其他委员
战略委员会	5	李程	杨晓平、王海涛、崔成强、高峰
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5	张荣武	杨文意、李潇、黄纳川、高峰
提名委员会	7	黄纳川	李程、黄洪刚、李潇、崔成强、张荣武、高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5	张荣武	黄洪刚、李潇、黄纳川、高峰

二、聘请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为确保公司可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请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和总法律顾问,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如下:

1.总裁:杨晓平;

2.副总裁:周庆波、曹秀华;

3.财务负责人:黄宗衡;

4.董事会秘书:殷健(兼任总法律顾问)。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2。

三、聘请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请张志辉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董事会秘书殷健和证券事务代表张志辉的联系方式以及个人简历详见附件2。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附件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个人简历

1.李程:男,1979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广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广东广晟研究开发院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第九届理事会副理事长。历任: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星光电”)无锡国星副总经理、总经理,国星光电白光器件事业部总经理,国星光电研发中心副主任、主任、研究院院长,国星光电总经理助理、副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国星光电(德国)有限公司总经理,佛山市国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2.杨晓平:男,197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电子高级工程师,广东省科技专家库专家。

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兼任:全国电子设备用阻容元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历任:公司副总裁,公司下属端华片式电阻器分公司开发部部长、副总经理、负责人、总经理(期间:曾兼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兼任:广东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委员。

3.黄洪刚:男,1974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律师。

现兼任公司董事。现任: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广晟控股集团”)派驻上市公司专职董事,同时兼任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省广晟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广东省广晟酒店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部长、部长、综合法务部部长,广晟控股集团(曾用名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高级主管、副部长、董事会办公室(法务中心)副主任、法律与风控事务部副部长,曾兼任: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4.杨文意:男,1973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高级政工师。

现兼任公司董事。现任:广东省广晟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历任:广东省广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广东省广晟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企业更名)(期间兼广东广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5.李潇:男,1984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

现兼任公司董事。现任:中移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总经理兼董事。兼任: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信息和通信技术团队负责人,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丰鸟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Zhuiyi Delta Plus Inc、Delta Plus Time Limited、CIMC Offshore Holdings Limited董事,深圳市欧冶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长,坤驰粤莞股权投资管理(东莞)有限公司董事及经理;历任: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析员,厚朴投资基金投资副经理,航天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南大通用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瀚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6. 王海涛,男,1961年2月出生,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现兼任公司董事。现任:国投招商董事总经理。兼任:中圣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南京晨光机器厂、南京市信托投资公司、南京市投资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张大伟:男,1964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法学学士。

现兼任公司董事。现任: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广东恒嘉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历任: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总监、广州恒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8.张荣武:男,1975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

现兼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州大学会计学三级教授、广州学者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兼任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华兰海电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专家库专家,广东省科技厅科技计划项目评审专家,广东证监局广东资本市场专家,广东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委员,广东省财政厅综合性专家库专家,广东省会计学会高端会计人才工作委员会委员,广东省会计人员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委,广州市会计人员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委,深圳市会计人员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委,广州市财政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历任:湖南大学副教授,广东财经大学教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会计学院教授委员会主任委员、会计系主任,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龙正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崔成强:男,1963年3月出生,新加坡籍,香港永久居民,化学博士,俄罗斯工程院院士。

现兼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东工业大学教授,兼任广东佛智芯微电子技术研究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安捷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香港金柏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新加坡微电子研究所研究员兼组长,新加坡国立大学李光耀研究员。

10.高峰:1977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

现兼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市欧冶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历任: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董事会秘书处、华为技术投资中心(荷兰)CFO、微众银行分析决策与新项目部总经理。

11.黄纳川:男,1980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

现兼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市隆安(广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兼任广东民商事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历任: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地勤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附件二: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个人简历

一、高级管理人员

1.杨晓平:男,197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电子高级工程师,广东省科技专家库专家。

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兼任:全国电子设备用阻容元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历任:公司副总裁,公司下属端华片式电阻器分公司开发部部长、副总经理、负责人、总经理(期间:曾兼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兼任:广东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委员。

2.周庆波:男,1972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

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兼任:公司江门分公司负责人。历任:公司下属端华分公司生产部主管、部长、负责人、总经理,先华分公司总经理,电感分公司总经理,利华分公司副经理、常务副经理、经理,吉华公司生产设备副经理。

3.曹秀华:女,1975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广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兼任:风华(苏州)高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高端元器件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风华(苏州)高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研究院院长,公司研究院技术群组负责人兼检测中心负责人、材料技术总监、首席技术官、总工程师,公司原全资子公司广东亿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下属电子工程分公司开发部部长。

4.黄宗衡:男,197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

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任: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监,风华高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风华高科(香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风华(苏州)高新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历任: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与监事会部部长、财务部部长,广东省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广东十六冶建设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主管、副部长。

5.殷健:男,1983年9月出生,民建会员,英国华威大学硕士研究生,律师,经济师,通过法律、会计、基金、证券从业资格考试。

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广东省检察院人民监督员,肇庆市总工会副主席。历任: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车间副主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获得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云浮市十大杰出青年等荣誉。

二、证券事务代表

张志辉:男,1991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双学士学位,通过法律、证券从业资格考试。

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任:公司参股公司广东风华特种元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证券事务代表工作委员会委员;历任:公司原战略发展部项目主管、投资与证券事务部高级主管。

截至目前,上述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上述人员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上述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秘书殷健、证券事务代表张志辉均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殷健	张志辉
联系地址	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18号风华电子工业城	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18号风华电子工业城
电 话	0758-2844724	0758-2844724
传 真	0758-2865223	0758-2865223
电子信箱	000636@china-fenghua.com	000636@china-fenghua.com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4-74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下午召开了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监事会顺利完成换届选举。现将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构成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丘旭明(非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何维劲(非职工代表监事),张宾(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职工代表监事张宾已经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职代会联席会议选举产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披露的《关于换届选举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成员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附件: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成员个人简历

1.丘旭明:男,198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双学士,工商管理硕士。

现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历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简称“广晟公司”)审计监事会工作部主管、纪检监察与监事会部高级主管、纪检监察室高级主管;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广晟公司更名,简称“广晟控股集团”)纪检监察室高级主管;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2.何维劲:男,198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

现任公司监事、广晟控股集团审计工作部高级主管;历任:广东省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和运营管理部副主管,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总经理(期间曾任:龙南市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深圳市福义乐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和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3.张宾:男,1977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学学士,经济师。

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运营管理中心(总裁办)党支部书记和副总监(主持工作)。兼任:风华矿业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肇庆市贺江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广东高端元器件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和广东风华特种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近五年历任:公司下属利华电解电容器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监助理、副总监。

证券代码:002182 证券简称:宝武镁业 公告编号:2024-53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镁业”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梅小明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现场书面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宝武镁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宝武镁业:关于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拟与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办理的金融业务主要为结算服务、存款服务、贷款及贴现服务及其他金融服务,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宝武镁业:关于公司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关联董事王强民、闻发平、李长春、曹娅晴回避表决,其余董事的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宝武镁业: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关联董事王强民、闻发平、李长春、曹娅晴回避表决,其余董事的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宝武镁业: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关联董事王强民、闻发平、李长春、曹娅晴回避表决,其余董事的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与业务管理需要,为加快落实镁产业发展规划,打造全镁产业链,更好地为业务发展提供资源保障,公司拟对公司矿山开发、建设与运营实施专业化管理,增设矿山事业部。本次组织架构调整是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1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宝武镁业: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82 证券简称:宝武镁业 公告编号:2024-54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镁业”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1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监事5人。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由蔡正青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以现场书面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公司制定《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且采取多种措施控制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宝武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项为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管理,交易条款及定价政策遵循公正、公平的市场商业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监事蔡正青、祖长永回避表决。其余监事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与宝武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0480 证券简称:凌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7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1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工作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讨论表决,一致同意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讨论表决,一致同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特此公告。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0480 证券简称:凌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8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落实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17号解释”)及财政部会